IV5000配置故障保护前需要具备哪些条件

其它功能 魏勇 2008-03-12 发表

该案例适用于IV5000 V1R1版本。
两台IV5000需要配置故障保护前，必须要满足以下所有条件：
1、每台IV5000至少有一块以太网卡；
2、每台IV5000必须启用同样的协议（比如FC 或者iSCSI）；
3、2台IV5000之间不能够有复制关系，也就是说复制主服务器和副本服务器不能够配置failover，但是存在另外的复制关系，则没有影响；
4、2台IV5000必须能够同时访问所有的虚拟资源或SED资源，并且看到的LUN号必须一致，后端存储应该以集群的方式将资源分配给IV5000；
5、2台IV5000和所有的客户端时间和日期尽量一致；
6、禁止为需要配置故障保护的子网对应的网卡配置了额外的IP，确认要配置故障保护的子网设置了同样的子网掩码；
7、配置了failover的每个子网最好有一台能够ping 通的sanclient（最好是unix/linux服务器，网关也可以，如果windows机器的话，需要添加IP，并且打开ICMP响应），充当第三方实体；
8、每台IV5000的网卡必须配置静态IP地址，主机名必须能够被解析；
9、2台IV5000的HBA卡型号必须一样，上下行的HBA卡数量尽量一致；
10、IV5200后端连接的FC 交换机必须划分正确的Zone；
11、2台IV5200如果配置对称模式的failover，客户端如果使用FC连接IV5200，那么客户端必须安装Dynapath；
12、2台IV5200上面不能够有相同的SAN客户端；
13、如果配置HA之前已经存在san client，那么所有target IP必须为心跳网段，否则配置HA的过程会报错；